

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：否
-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定价原则，且占同类业务比例较小，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，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。
- 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：无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2023年04月21日，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会议，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拟审议的《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发表意见如下：

我们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对《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以及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地审阅，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，没有违背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且该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占同类型业务总额比例较小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023年04月25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关联董事李道想先生回避表决。本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前，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，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经核查，关联方符合经销商资质要求，公司按照统一的经销价对其进行销售，与非关联方定价依据一致，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我们认为，上述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占同类型业务收入比例较小，公司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该关联交易已经我们事前认可，且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会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（二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上年预计金额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向关联人销售产品、商品	江西水星实业有限公司	3500 万元	2987.86 万元	不适用

（三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本次预计金额	占同类业务比例(%)	本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	占同类业务比例(%)	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向关联人销售产品、商品	江西水星实业有限公司	4000 万元	4.44	889.39 万元	2987.86 万元	3.32	不适用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（一）关联方的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江西水星实业有限公司；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60121314691713E；法定代表人：谢作班；注册资本：1000 万；主要股东：谢作班、李秀莲；成立日期：2014 年 8 月 22 日；注册地址：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小蓝中大道 1288 号；主营业务：家用纺织品、床上用品生产；国内贸易；市政工程；网上贸易代理；自有房屋租赁。

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：总资产 1,732.63 万元、净资产 827.16 万元、主营业务收入 3,652.47 万元、净利润 172.43 万元。

（二）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

江西水星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西水星”）股东李秀莲、谢作班为直接加间接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董事李道想的妹妹及妹夫，因而江西水星符

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6.3.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。

（三）履约能力分析

关联方江西水星依法存续、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持续经营的履约能力，财务状况良好，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。

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江西水星通过公司经销商评审，符合经销商资质要求，加盟水星品牌连锁，成为公司在江西的区域经销商，公司根据连锁加盟统一的销售政策对其销售产品、收取货款，主要为：1、公司按照统一的经销价对其进行销售，即公司关联交易价格的定价依据为公司制订的经销价，与非关联方定价依据一致；2、公司根据经销商统一政策，采取按月结算货款方式收款；3、根据特许经营协议，在指定的区域内开展授权加盟和产品经销业务，不得在其他区域运营。

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产生的原因为，关联方熟悉当地环境，拥有当地人脉资源和资金优势，愿意积极推动公司在当地业务的发展。经过公司按照经销商评审程序对关联方进行评审后认为，关联方符合公司经销商准入资格，能够带动公司在该区域的销售业务增长，故纳入公司经销体系。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规定履行了批准程序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；该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对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是必要的，其定价依据和定价方法具备公允性，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关联方遵守特许经营协议，按照统一的经销价格交易，按月结算货款，在指定区域开展经销业务，2023 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占 2022 年度同类型业务收入的比例约 4.44%，占 2022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约 0.97%，依据 2022 年度公司经销业务的毛利率计算，该关联交易产生的毛利占 2022 年度毛利总额的比例约 0.85%，对公司的主营业务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04 月 26 日